

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组织我市中小学生参加 2022 年福建省 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

各区科协、教育局，各市属中小学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、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利用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助力科普赋能“双减”落地实施，促进科学影像类科普资源的创作与推广，提高青少年科学素养，根据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福建省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》（闽科协青发【2022】17 号）精神，认真做好我市参赛组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对象

全市小学、中学（含职高、中专技校）在校学生，允许以个人或团队方式参加，以学校为单位报名。每名学生只能参加一个活动类别，集体活动类别人数不得超过 5 人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征集以“节能减排、低碳环保、安全健康、防灾减灾、发明创造、创新创业”等为主要内容的作品。鼓励广大青少年积极观察和研究身边的科学问题，通过科学探究纪录片、科学微电影和科普动画三类别展现科学探究实践活动的

过程，阐释科学原理，展现科学精神。

三、申报说明和要求

1. 各区、各市属校要把科学影像节活动与贯彻落实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》工作结合起来，加强宣传、广泛动员。各区要将组织开展科学影像节活动通知到所属学校，鼓励各中小学校积极参与，促进本区、本校活动的有效开展。

2. 参加活动的学校于6月15日-7月5日前在指定网站(<https://yxj.cacsi.org.cn>)进行注册和登录，根据要求填写相关信息，提交作品和材料。

3. 参与活动的师生需登录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网站(www.fj5461.org.cn)了解、下载活动实施办法、作品著作权声明表、作品申报表、成绩公示等相关资讯。

4. 《第十二届全国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作品征集办法》及相关表格请到www.fj5461.org.cn网站查看和下载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范丽辉 联系电话：2273508

附件：《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福建省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的通知》（闽科协青发【2022】17号）

